

尤溪县人民政府文件

尤政文〔2021〕206号

尤溪县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新阳镇中洋村、夏阳村、高士村 村庄规划（2021-2035年）的批复

新阳镇政府：

你镇《关于请求批准实施新阳镇中洋村、夏阳村村庄规划（2020-2035年）的请示》（尤新政综〔2021〕230号）、《关于请求批准实施新阳镇高士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的请示》（尤新政综〔2021〕229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尤溪县新阳镇中洋村村庄规划（2020-2035年）》《尤溪县新阳镇夏阳村村庄规划（2020-2035年）》《尤

溪县新阳镇高士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中洋村规划》《夏阳村规划》《高士村规划》）。

二、同意《中洋村规划》《夏阳村规划》《高士村规划》确定的规划范围，为中洋村全域国土空间，总面积524公顷；夏阳村全域国土空间，总面积1282.14公顷；高士村全域国土空间，总面积1360.85公顷。

三、同意《中洋村规划》《夏阳村规划》《高士村规划》确定的规划期限，中洋村、夏阳村近期：2020-2025年；远期：2026-2035年；高士村近期：2021-2025年；远期：2026-2035年。

四、同意《中洋村规划》《夏阳村规划》《高士村规划》确定的村庄发展定位。中洋村以优越的地理区位为基础，依托莆炎高速和新阳镇中心片区辐射带动打造集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康养宜居、物流配套、电商四大功能于一体的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名村，新阳镇物流园区特色配套服务区；夏阳村依托新阳中心片区，规划打造成为康养休闲、商贸物流配套服务中心；高士村将现有有污染的工业逐步向镇以上工业集中区集中，适当发展村庄传统手工业和种植业，活化利用历史资源，构建一个集文化旅游、工业展览、田园休闲观光的宜居村落。中洋村、夏阳村、高士村村庄类型为集聚提升中心村庄。

五、同意《中洋村规划》《夏阳村规划》《高士村规划》确定的空间管控要求、人口容量、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等内容。

六、经批准的《中洋村规划》《夏阳村规划》《高士村规划》是指导新阳镇中洋村、夏阳村、高士村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规划区内的一切建设活动都必须符合规划要求。你镇要认真组织实施《中洋村规划》《夏阳村规划》《高士村规划》，加强村庄规划管理和宣传，推进规划实施。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改变或调整规划，若确需调整，必须按照法定程序和要求报批。

尤溪县人民政府

2021年10月12日

